

证券代码：430507

证券简称：信达胶脂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无锡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1 月 26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本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 年 11 月 1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钧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以国有土地使用权向全资子公司增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以国有土地使用权评估价作价人民币 1500 万元向全资子公司无锡互美仓储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互美仓储”）进行增资。本次增资事项完成后，互美仓储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100 万元增加至 1600 万元。

根据《挂牌公司并购重组业务问答（一）》的规定，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

或控股子公司增资、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增资系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因此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拟用于增资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权证号：锡新国用（2012）字第 1109 号）坐落于新区华友东路 6 号，使用权面积为 19959.1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类型为出让，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土地使用终止日期为 2055 年 09 月 14 日。本次拟用于增资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为公司自有财产，不存在抵押或其他第三方权利，不涉及诉讼或仲裁事项、查封或冻结等司法措施。

无锡中证悦通资产评估事务所以 2018 年 10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 成本法和市场法对上述土地资产进行评估，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书（锡中评报字（2018）第 125 号）。本次用于增资的土地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 1500 万元。

（3）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

关于全资子公司互美仓储的具体信息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无锡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编号：2018-05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议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2 日上午 09：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关于以国有土地使用权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无锡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无锡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27 日